深圳市智动力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临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智动力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监事会第 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中午 12:00 在东莞智动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办公楼 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,会议通知及材料已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以书面方式 送达各位监事,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婉霞女士召集并主持,应参与会议监事 3 名, 实际参与会议监事 3 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 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深圳市智动力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会议 合法、有效。

全体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,形成如下决议: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〈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〉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, 表决结果: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监事会认为: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其摘要的 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 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(二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〈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 告〉的议案》,表决结果: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监事会认为:公司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及公司 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,不存在违规使用募 集资金及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,不存在损害广大股东和中小投资者利益的 情况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.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;
- 2. 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 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智动力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8月30日